**《南教学楼教室整修》项目招标公告**

河南省理工中等专业学校现有《南教学楼教室整修》项目需对外招标。为给各投标单位提供平等的竞争机会，现将项目相关内容及要求列出，欢迎符合条件的公司参加本次投标。

一、项目内容及要求：

1、工期：合同签订后，10—15日内完工，并通过验收合格；

2、非人为损坏，质保期三年。

3、工程量总决算，以实际发生量计算。

4、本项目需按照下列内容提交报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工 程 项 目 | 单 位 | 数 量 | 单 价 | 合 计 |
| 1 | 讲台面拆卸修补 | 个 | 19 |  |  |
| 2 | 地面局部自流平修补 | 间 | 25 |  |  |
| 3 | 墙面乳胶漆 | 平方 | 800 |  |  |
| 4 | 教室修门 | 套 | 29 |  |  |
|  | 小计 |  |  |  |  |

二、投标单位资格要求：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规定。

2、投标商应具备上述工程项目建设的资质和能力。

3、信誉要求：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，遵守国家各项法规和政策等。

4、其他要求：①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；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三、报名及投标

1、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4年8月23日上 午11点前提交相关标书及资料。

2、本次项目投标，请各投标商制作标书一份，标书中提供报价单及其他材料（按照本公告第四条及其他采购相关要求）。

3、提交相关标书及资料可以现场提交或者邮寄。

4、招标方项目承办部门负责技术答疑澄清。

四、标书及文件提供：

1、参加投标单位制作标书一份（装订密封并加盖骑缝印,在密封袋外面空白处**添加业务联系人姓名和电话**），标书中需提供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（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投标单位法人授权书1份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；如是法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及复印件1份。售后服务承诺。

2、签章或签名的报价清单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河南省理工中等专业学校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茂花路6号

联系人：乔老师 电话：0371-67264622